

# 風雨茅廬春寂寞

(下)

## ——偶然聚散盡癡狂

● 孫樹模 (彩色圖照刊第五頁)

### 崇尚自由追求理想

另一位「五四」新文藝運動之後崛起的新秀——浪漫派詩人徐志摩，其個人行事作風與郁達夫則迥異其趣；郁常趨於幻想，徐則追求理想。徐志摩在他所撰的《猛虎集》自序裏曾說

他的心境是：「一個經由單純信仰的流入懷疑的頹廢。」準此，他深信理想的人生必須是有愛、有美、有自由；三者結成一體的人生，才是他要追求的完美無缺的人生。

徐志摩終身不失赤子之心，所以他的朋友們都說他，像是春光、像是

火燄、永遠洋溢著一顆熱情的心。因此，在他的文字及行動中，愈可見出他的性格者，愈有其動人的魔力。所以他的散文遠勝過他的詩，因為他的散文比他的詩，更能顯出作者個人的性格。

他在歐美留學，一待四年，最使他魂夢相依的地方——是法國花都巴黎。他曾說過：「到過巴黎的一定不再希罕天堂，……在巴黎就像是野鴨絨的墊褥，襯得你通體舒泰，……香草在你的腳下，春風在你的臉上，微笑在你的周遭。不拘束你，不惱你，不揉你。它摟著你，可不縛住你：是一

條溫存的臂膀，不是一根繩子。它不是不讓你跑，但是它那招逗的指尖，卻永遠在你的記憶裏晃著。多輕盈的步履，羅襪的絲光，隨時可以沾上你記憶的顏色。」

但他在《巴黎的鱗爪》裏也曾把巴黎社會的真實面和盤托出，鉅細靡遺，更對人生哲學有所闡釋；他說：「……但巴黎卻不是單調的喜劇。賽因河的柔波裏掩映著羅浮宮的倩影，它也收藏著不少失意人最後的呼吸。流著，溫馴的水波；流著，纏綿的恩怨。咖啡館：和著交頸的軟語，開懷的笑靨，有踞坐在屋隅裏蓬頭少年計

較自毀的哀思。跳舞場：和著飄飛的

此之謂歟？！

你是我難得的知己，我當年

樂調，迷醇的酒香，有獨自支頤的少

徐志摩匆匆地來到人間，又匆匆

辭別家鄉父母，登太平洋去，

婦思量著往蹟的愴心。浮動在上一層

地在碧空之中化為一縷雲煙而去；這

春秋，浪跡在海外，美土歐洲

的許是光明，是歡暢，是快樂，是甜

正如同他自己所說：「悄悄的，我走了

扶桑風色，檀香山芭蕉況味，

蜜，是和諧；但沉澱在底裏陽光照不

，正如我悄悄的來，揮一揮衣袖，不

平波大海，開拓我胸神意，

到的才是人事經驗的本質：說重一點

帶走一些雲彩。」得年僅三十六歲（

如今卻變夢裏的山河

是悲哀，說輕一點是惆悵：誰不願意

一八九五——一九三一）。他自幼及長

渺茫明滅，在我靈府的底裏，

永遠在輕快的流波裏漾著，可得留神

，皆聰慧過人，由於家境富饒，甫屆

我每想人生多少跋涉勞苦，

了你往深處去時的發現！……放寬一

弱冠，就遠渡重洋，在「歐」風「美

多少犧牲，卻只是枉費無補，

點說，人生祇是個機緣的巧合；別瞧

「雨中接受人生的考驗，尤其是在中

我四載奔波，稱名求學，畢竟

日常生活河水似的流得平順，它那裏

西文化交織薰陶之下，使他不僅洞明

在知識道上，採得幾莖花草，

面多的是潛流，多的是漩渦——輪著的

世事，抑且練達人情。他不僅對人熱

在真理山中，爬上幾個峰腰，

時候誰躲得了給捲了進去？那就是你

情，對於一景一物，也有無限的依戀

……

發愁的時候，是你登仙的時候，是你

，就以他在英倫三島學習而言，最後

……

辦得酸的時候，是你嘗著甜的時候。

一站是轉到康橋大學皇家學院作選科

……

巴黎也不是比別的地方怎樣不同；不

生；就在他學成歸國離別康橋的前夕

你我相知雖遲，然這一年中

同卻在那邊生活流波裏的潛流更猛，

，竟情不自禁地寫出一首洋洋灑灑長

在我嫵媚河身的兩岸，此後

漩渦更急，因此你叫給捲進去的機會

達兩千言的新詩——「再會吧康橋」，

清風明月夜，當照見我情熱

也就更多。」語重心長，發人深省；

不僅音韻鏗鏘，抑且熱情洋溢，茲撮

狂溢的舊痕，尚留草底橋邊，

他的這番議論，與中國的儒家思想頗

要選錄其中片段，以饗中外讀者：

……

相近似；所謂「福之禍所倚，禍之福

康橋，再會吧；

……

所寄。」禍、福相隨，榮、枯互見，

我的心頭盛滿了別離的情緒，

……

康橋！汝永為我精神依戀之鄉！

此去身雖萬里，夢魂必常繞

汝左右，任地中海疾風東指，

我亦必紆道西迴，瞻望顏色；

.....

康橋！你豈非是我生命的泉源？

你惠我珍品，數不勝數；最難忘

喬士德頓橋下的星燐燿樂，

彈舞殷勤，我常夜半憑欄杆，

傾聽牧地黑野中倦牛夜嚼，

水草間魚躍蟲螿，輕挑靜寞；

.....

我今去了，記好明春新楊梅

上市時節，盼望我含笑歸來，

再見吧，我愛的康橋！

### 天下豈有圓滿宇宙

徐志摩才情橫溢，詩文俱佳，也

深諳世情，與人為善，但在婚姻的舉

措上，就犯了「自由」的大忌。他的

原配張幼儀，系出名門，賢淑端莊，

其兄張嘉璈為銀行界耆宿（曾任國府

中央銀行總裁）。一九二二年五月，

徐志摩與張幼儀同在德國留學期間，

徐竟見異思遷、暗地裏追求風頭頗健

的林徽音，然為林所峻拒（後林徽音

嫁梁啟超之子梁思成）。惱羞成怒之

餘，反而向張幼儀提出離婚要求，說

什麼「我們之間沒有愛情了，還是勞

燕紛飛吧！」他提議「自由人償還自

由」，要從自由求得他們的真生命，

真幸福，真戀愛。

後來他回國，婚是離了，家庭和

社會都不能諒解他。首先是他的父親

徐申如（浙江海寧富商，曾擁有裕豐

醬園，裕通錢莊，人和綢莊與硤石電

燈廠等企業），對他極端不滿，並斷

絕他的經濟來源；再就是他的恩師梁

任公曾於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年）

致函規勸他：「萬不容以他人之苦痛

，易自己之快樂。……戀愛之神聖為

今之少年所樂道。……況多情多感之

人，其幻象起落鶻突，而得滿足得寧

帖也難。所夢想之神聖境界恐終不可

得，徒以煩惱終其身已耳。」又云：

「天下豈有圓滿之宇宙？……當知吾

儕以不求圓滿為生活態度，斯可以領

略生活之妙味矣。」但這位單純的理

想主義者——徐志摩雖也認為戀愛是可

遇而不可求的，但他不能不去追求，

他說：「我將於茫茫人海中訪我唯一

靈魂之伴侶；得之，我幸；不得，我

命，如此而已。」他並深信他的理想

是可以創造培養出來的，所以他對梁

任公說：「嗟乎吾師！我嘗奪我靈魂

之精髓，以凝成一理想之明珠，涵之

以熱，滿之心血，朗照我深奧之靈府

。」任公對於這位高足如此近乎癡狂

的行為，頓失所望；但也祇能擲筆三

嘆，夫復何言！

有人說，人生是一連串的「偶然

」。徐志摩與陸小曼於一九二四年也

是在當時外交部所舉辦的一場舞會中

偶然相值；一舞難忘之後，接著，就

陷入無底的深淵！就徐志摩而言，這

遲來的春夢，也是他日後在萬里晴空

之中幻化成一縷雲煙的根源。

陸小曼，江蘇常熟人，北京法國聖心學堂畢業；朱唇皓齒，風華絕代，能唱一口漂亮的京戲，也是跳舞的能手。她通曉法語與英語，在外交場合的舞池裏，如果沒有她的情影，舉座都失去光彩。一九二〇年，「荳蔻

年華二月初」的時候，她就奉父母之命嫁與我駐外武官王賡；王賡，清華大學畢業，後入美國西點軍校，返國

後，一直供職軍界，為一木納忠厚的老實人。據郁達夫告訴王映霞說，他

不解風情。故與陸小曼同床異夢；但當陸小曼看到風流才子徐志摩，舞藝

精湛與她不相上下，乾柴遇到烈火，焉能不迸發出愛情的火花？（見王映霞自傳，頁二六九）。

徐志摩曾在《巴黎的鱗爪》中自誇地說，他在五光十色的巴黎，並「

沒有叫巴黎的漩渦給淹了去。」但是他從歐陸回來，就一頭栽進溫柔鄉。

徐、陸經過一番苦苦糾纏之後，王賡

終於在友人劉海粟的勸說之下，答應與陸小曼離婚；接著，就是徐、陸聯

姻，曾鬧得滿城風雨、眾相責難的結局，唯一同情他們的祇有郁達夫。

陸小曼一向崇尚浮華，不務實際；婚後仍然揮霍無度，不知節制，使得徐志摩南北奔波，疲於奔命，他不僅在北大、清華任教，還經常飛到上海、南京，在光華、大夏及中央大學

等校兼課，以俾維持龐大的開支。陸小曼則成天作畫、跳舞、打牌、聽戲

、進出汽車，盡情揮霍；其中最使徐志摩不堪忍受的，是她染上了「阿芙蓉癖」，經常一榻橫陳，與徐志摩的

友人翁瑞午吞雲吐霧。翁也是江蘇常熟人，會唱一口京戲，頗能迎合陸小

曼的口味；其人最好附庸風雅，喜歡與文人結交，故成了徐志摩的「損友

」，胡適就斥他為「自負風雅的俗子」。

在陸小曼日趨頹唐的情勢下，崇尚理想的徐志摩也不得不回歸現實。

他曾苦勸陸小曼戒除鴉片煙癮，孰知換來的竟是橫眉以對。她曾大言不慚地對王映霞說：「我是多愁善病的人，患有心臟病和嚴重的神經衰弱，喝

人參湯，沒有用；吃補品，沒有用。瑞午勸我吸幾口鴉片煙，說來真神奇，吸了幾口就精神抖擻，百病消除。

」又說：「照理講，婚後生活應該過得比過去甜蜜而幸福，實則不然，結婚成了愛情的墳墓。志摩是浪漫主義

詩人，他所憧憬的愛，是虛無縹緲的愛，最好永遠處於可望而不可即的境地；一旦與心愛的女友結了婚，幻想

泯滅了，熱情沒有了，生活變成白開水，淡而無味。志摩對我不但沒有過

去那麼好，而且干預我的生活，叫我不要打牌，不要抽鴉片，管頭管腳，

我過不了這種拘束的生活。我是籠中的小鳥，我要飛，飛向鬱鬱蒼蒼的樹

林，自由自在。……我是在矛盾中生活，也是在痛苦中生活，……我以最大的勇氣追求幸福，但幸福在哪兒呢

？是一串泡影，轉眼之間，化爲烏有。」（見王映霞〈我與陸小曼〉一文，頁二七二—二九五）語云：「人之最大的敵人就是自己。」陸小曼不能深切反省，反而責怪別人；積非成是，自甘墮落。

### 芙蓉帳外霹靂晴天

一九三一年十一月十二日，徐志摩從北京返抵上海，曾苦口婆心地規勸陸小曼戒絕煙癮，孰知這位蛇蠍美人竟將鴉片煙槍擲向徐志摩的臉上，他急忙閃開，幸未擊中。徐在惱怒之餘，離開上海，前往南京，旋於同月十九日搭乘友人貨機趕往北大授課；次日上海「新聞報」就有這樣一則震驚寰宇的頭條新聞：

「中國航空公司京平線之濟南號飛機，於十九日上午八時，由南京裝載郵件四十餘磅，由飛機師王貫一、副機師梁璧堂駕駛出發，乘客僅北大教授徐志摩一人擬去北平。該機於上

午十時十分飛抵徐州，十時二十分繼續北行，是時天氣甚佳。想不到該機飛抵濟南五十里黨家莊附近，忽遇漫天大霧，進退俱屬不能，致觸山頂傾覆，機身著火，機油四溢，遂熊熊不能遏止，飛機師王貫一、梁璧堂及乘客徐志摩，遂同機遇難。死者三人年皆三十六，亦奇事也。」

這真是晴天霹靂，就陸小曼而言，是她的矇懂無知，驕奢淫佚，才使得徐志摩在萬里長空之中化作一縷雲煙，隨風而去！經此噩耗，她方如夢初醒，從此閉門不出，藉作畫以消磨永晝；唯恨事已成，為時已晚；一切均無補於事矣。就在這人天永隔、她垂淚終宵之際，陸小曼仍未戒除鴉片煙癮，因而翁瑞午仍是她的煙榻知己，一應日常耗費均賴翁瑞午變賣家當

支應，最後只好與翁同居；其實翁、陸兩人煙榻聯歡已久，徐志摩早已風聞。依據杭州名士、滬上聞人、其後來台定居台中的陳定山居士（撰有《

蝶夢花酣》長篇巨著全集五冊，都一百二十餘萬言，為其代表作）在他所撰的〈春申舊聞〉中說：「志摩有一套哲學，是說：男女間的情與愛是有區別的，丈夫絕對不能禁止妻子交朋友，何況鴉片煙榻，看似接近，只能談情，不能做愛。所以男女之間，最規矩，最清白的是煙榻，最曖昧、最嘈雜的是打牌。」這種捕風捉影之談，自不足為訓，也祇有單純的「理想主義者」徐志摩才能想像得出，陸小曼大概也是根據這項邏輯推理，才能如此放任「自由」；隨心所欲，為所欲為。

徐志摩逝後五週年紀念日時，他的至友郁達夫曾撰文追念他，並條分縷析地細說徐志摩的性格與為人，茲撮要摘錄如後：

「志摩生前，最爲人所誤解，而實際也許是催他速死的最大原因之一的一重性格，是他的那股不顧一切，帶有激烈的燃燒性的熱情。這熱情一

經激發，使不管天高地厚，人死我亡，勢非至於將全宇宙都燒成赤地不可。發而為詩，就成就了他的五光十色、燦爛迷人的七寶樓臺，使他的名字永留在中國的新詩史上。以之處世，毛病就出來了；他的對人對物的一身熱意，就使他失歡於父母，得罪於社會，而至於不得不遺詔於死後。他和小曼的一段濃情……遇合在一道，自然要發出火花，燒成一片了，哪裏還顧得到綱常倫教？更哪裏顧得到宗法家風？當這種事情在北平的交際社會裏成話柄的時候，我就佩服志摩的純真和小曼的勇敢，無以復加。」（見《郁達夫全集》頁二三九）郁達夫對於徐志摩總是歌頌的時候多，褒貶的時候少，但從這一小段文字中看得出來，他倒是說出幾句真心話；可能是他與徐志摩情誼非淺，交往頻繁，知之甚深的緣故。徐志摩死後，文藝界人士在上海靜安寺舉辦盛大追悼會的時候，他也曾撰寫一幅至情至性的輓

聯；不僅對仗工整，抑且情文並茂，茲謹錄於後：

兩卷新詩，廿年舊友，相逢同是天涯，

只為佳人難再得；

一聲河滿，九點齊煙，化鶴重歸華表，

應愁高處不勝寒。

陸小曼在文化大革命之後，倒是洗心革面，戒除一切惡習；由於她曾師從劉海粟、賀天健與陳半丁習中國山水畫，故其筆觸細膩，寓意深遠，自成一格，深得名家好評。此時翁瑞午已另結新歡，離她而去；所幸當時上海市長陳毅憐其孤苦，曾禮聘她為上海文史館館員（後調市府參事），並在上海畫院擔任畫師，生活頗為安適。一九六五年四月二日陸小曼病逝上海華東醫院，得年六十二歲。（見王映霞〈我與陸小曼〉一文）

### 婚姻攸關一生榮枯

天下事，理想與現實總有一段距離。俚語云：「人是未婚的好。」因為當你未婚的時候，你可以自由翱翔，任意選擇；有時雖然難免留下一些無傷大雅的痕跡，但也是他日回味的源頭。可是，一旦情有獨鍾，步入洞房之後，一切就要回歸現實；誠如梁任公所言：「天下豈有完美的宇宙。」世間也沒有十全十美的完人。婚姻的維繫，首重五原則，那就是互愛、互重、互忍、互信、互諒，凡事只能作退一步想，就不會重蹈郁、王、徐、陸的覆轍；歸根結底一句話，婚前要慎選，婚後要協調。兩個出身不同背景的人，結合在一起，所畫的不是兩圓的重合，而是兩圓的相扣，庶幾乎才能使「理想」趨於一致，各自都有某些限度的「自由」。區區之見，不知道廿一世紀的年輕朋友們，是否也有同慮？婚姻的確攸關一個人畢生的榮枯，並非兒戲，能不慎乎？！

年來，筆者為調劑海外漂泊的身

心，經常於禮拜三下午到洛杉磯礮石

吧華協長青會卡拉OK班學習歌唱，每

當我唱到余天的成名曲——《海邊》的

時候，腦海中就憧憬著大二暑假時在

校園中徘徊的那一幕（這個令人刻骨

銘心、難以忘懷的真實校園故事，筆

者曾以小說的筆觸，撰寫〈人生長恨

水長東〉一文，於一九六四年七月廿

一日至廿四日連續刊載於民族晚報副

刊「晚霞」上，其後並收錄於拙著《

滾滾塵緣》內）；這就明證婚前偶然

留下的傷痕，縱使幾十年之後仍有淡

淡的餘痛。

所以，不論婚前，還是婚後，都

要嚴守分際，不要濫用「自由」，以

免他年面對星星、月亮的時候，還有

一絲惘然若失的感覺！

我親愛的中外讀者朋友們，您也

可能有或多或少偶然的「奇遇」，至

今仍未能忘懷，不妨在月夕風晨黯然

若失的時候，哼哼那首老歌——《海邊

》（古月詞，湯尼曲），或能稍釋於

懷；它的歌詞是：

我從海邊走過，留

下了腳印幾個，

那潮水捲起浪花，

把我的腳印淹沒。

遙望大海藍天，想

起了一首情歌，

那海水迷惑著我，

把愛的歌聲失落；

你曾問我，心愛的

是什麼？

只怪當時不了解，

是你關心我。

我從海邊走過，憶

起那往日歡樂，

那潮水捲起浪花，

把歡樂變成寂寞！

二〇〇七年九月脫稿於

洛杉磯

本文參考書目已詳

列本文（上）篇卷後。

# 滾滾塵緣

「滾滾塵緣」，所談止於風月。其實，文學、戲劇、音樂、美術與人生，幾者都是密不可分的。不論你所學為何，不論妳從事何種職業，如果生活不能藝術化，生活中缺乏文學的滋潤，那是何等地枯燥無味！「人，應該每天聽一點音樂，讀一首好詩，看一幅美畫，同時，假使可能的話，說幾句通情達理的話。」信耶？非耶？端賴讀者去品評了。

作者：孫樹模  
出版社：聖文書局

地址：台北市龍江路108號3F  
劃撥帳號：0739333-2號  
定價：台幣280元

